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1季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79號18樓之6

電話：(02)2698966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4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5		-
五、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6~7		-
六、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8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9~10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1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1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1~15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5~21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1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1~42		六 ~ 二 六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2~44		二 七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44		二 八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44		二 九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45~46		三 十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6~47, 48~53		三 一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6~47, 48~53		三 一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7		三 一
	(十四) 部 門 資 訊	47		三 二

會計師核閱報告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3,134 仟元及 41,957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6.15%及 6.31%；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6,677 仟元及 18,437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3.40%及 12.86%；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33)仟元及(441)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2.22%)及(5.67%)，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一揭露之相關資訊，其與前述非重要子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所述，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2,337 仟元，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為新台幣 5,596 仟元，暨附註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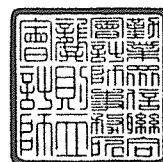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 清 鎮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 則 立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5 月 10 日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3月31日 (經核閱)			106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6年3月31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六及二六)	\$ 251,076	36		\$ 257,178	37		\$ 248,016	3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及八)	27,490	4		-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三及六)	-	-		27,490	4		7,890	1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九)	-	-		40	-		41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九及二七)	875	-		744	-		76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九)	74,251	10		73,881	11		73,021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九及二七)	-	-		234	-		443	-	
1200	其他應收款	7,693	1		5,534	1		4,933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98	-		-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472	1		5,472	1		-	-	
130X	存貨(附註十)	104,416	15		102,571	15		133,218	2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8,920	3		14,192	2		12,227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90,193	70		487,434	71		479,865	72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12,337	2		9,964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二八)	127,979	18		129,636	19		131,591	20	
1805	商 譽	5,748	1		5,748	1		5,74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7,110	1		7,033	1		8,409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四)	641	-		690	-		52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四及二八)	57,609	8		46,379	7		38,364	6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11,424	30		199,450	29		184,632	28	
1XXX	資 產 總 計	\$ 701,617	100		\$ 686,884	100		\$ 664,49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 23,434	3		\$ 27,000	4		\$ 12,000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54	-		19	-		-	-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十六)	-	-		50	-		-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六)	65,717	9		52,483	8		58,162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六及二七)	4,672	1		4,434	1		3,124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40,479	6		44,269	6		48,938	7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		3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6,990	1		6,137	1		12,206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1,046	-		1,056	-		1,139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五及二八)	6,891	1		6,861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134	-		1,289	-		80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51,417	21		143,601	21		136,377	2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36,895	5		38,629	6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0,768	2		8,097	1		7,027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7,663	7		46,726	7		7,027	1	
2XXX	負債總計	199,080	28		190,327	28		143,404	2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331,683	47		331,683	48		311,716	47	
3200	資本公積	100,779	15		100,779	15		98,043	1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160	4		26,160	4		19,166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410	1		6,410	1		3,004	-	
3350	未分配盈餘	53,892	7		46,972	7		98,573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86,462	12		79,542	12		120,743	18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093)	(1)		(5,082)	(1)		(8,339)	(2)	
3500	庫藏股票	(26,351)	(4)		(26,351)	(4)		(13,897)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484,480	69		480,571	70		508,266	76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九)	18,057	3		15,986	2		12,827	2	
3XXX	權益總計	502,537	72		496,557	72		521,093	78	
	負債與權益總計	\$ 701,617	100		\$ 686,884	100		\$ 664,49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5 月 1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友信

經理人：陳友信

會計主管：簡慈瑩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及二七）						
4100	銷貨收入	\$ 210,620		100	\$ 176,122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171</u>		-	<u>285</u>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10,791		100	176,407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一及二七）						
5110	銷貨成本	(<u>133,255</u>)		(<u>63</u>)	(<u>103,516</u>)		(<u>58</u>)
5900	營業毛利	<u>77,536</u>		<u>37</u>	<u>72,891</u>		<u>42</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二一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26,256		12	25,250		14
6200	管理費用	10,497		5	10,826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8,863</u>		<u>9</u>	<u>14,721</u>		<u>9</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5,616</u>		<u>26</u>	<u>50,797</u>		<u>29</u>
6900	營業淨利	<u>21,920</u>		<u>11</u>	<u>22,094</u>		<u>1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	349		-	37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	(<u>264</u>)		-	(<u>7,484</u>)		(<u>4</u>)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5,596</u>)		(<u>3</u>)	-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u>271</u>)		-	(<u>66</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782</u>)		(<u>3</u>)	(<u>7,176</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6,138	8	\$ 14,918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6,242)	(3)	(4,623)	(3)
8200	本期淨利	<u>9,896</u>	<u>5</u>	<u>10,295</u>	<u>6</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16)	(2)	(2,519)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916)	(2)	(2,519)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980</u>	<u>3</u>	<u>\$ 7,776</u>	<u>4</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6,920	3	\$ 7,750	4
8620	非控制權益	<u>2,976</u>	<u>2</u>	<u>2,545</u>	<u>2</u>
8600		<u>\$ 9,896</u>	<u>5</u>	<u>\$ 10,295</u>	<u>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909	2	\$ 5,821	3
8720	非控制權益	<u>2,071</u>	<u>1</u>	<u>1,955</u>	<u>1</u>
8700		<u>\$ 5,980</u>	<u>3</u>	<u>\$ 7,776</u>	<u>4</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0.21</u>		<u>\$ 0.24</u>	
9810	稀 釋	<u>\$ 0.21</u>		<u>\$ 0.2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5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友信



經理人：陳友信



會計主管：簡慧瑩





康聯印務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	於本公司	資本公積金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金	特別盈餘公積金	留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附註十)	註	十	九	()	非控制權益 (附註十七)	權益總額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1,716	\$ 97,743	\$ 300	\$ 19,166	\$ 3,004	\$ 90,823	\$ 6,410	\$ 516,342	\$ 10,872	\$ 527,214						
D1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	7,750	-	7,750	2,545	10,295						
D3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929)	(1,929)	(590)	(2,519)						
D5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750	(1,929)	5,821	1,955	7,776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13,897)	-	(13,897)						
Z1	106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311,716	\$ 97,743	\$ 300	\$ 19,166	\$ 3,004	\$ 98,573	\$ 8,339	\$ 508,266	\$ 12,827	\$ 521,093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1,683	\$ 100,479	\$ 300	\$ 26,160	\$ 6,410	\$ 46,972	\$ 5,082	\$ 480,571	\$ 15,986	\$ 496,557						
D1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	6,920	-	6,920	2,976	9,896						
D3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011)	(3,011)	(905)	(3,916)						
D5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920	(3,011)	3,909	2,071	5,980						
Z1	107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331,683	\$ 100,479	\$ 300	\$ 26,160	\$ 6,410	\$ 53,892	\$ 8,093	\$ 484,480	\$ 18,057	\$ 502,53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5 月 1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友信



經理人：陳友信



會計主管：簡慧登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6,138	\$ 14,91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93	2,294
A20200	攤銷費用	880	78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52)	-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	(4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35	-
A20900	財務成本	271	66
A21200	利息收入	(220)	(27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5,596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損失	(1,092)	1,97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0	948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131)	(47)
A31150	應收帳款	(1,176)	(14,81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4	65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420)	34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8	-
A31200	存 貨	(1,752)	(13,06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728)	(4,196)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603)	(823)
A32130	應付票據	(50)	(68)
A32150	應付帳款	15,663	8,16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38	1,18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367)	2,75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A32200	負債準備	(\$ 10)	(\$ 2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45	(16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7,127	56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81	40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85)	(6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789)	(2,55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534	(1,65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7)	(3,20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9	54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9,920)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3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908)	(2,91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566)	(3,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704)	-
C04900	買回庫藏股票成本	-	(13,89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70)	(16,89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影響	(4,458)	(2,33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6,102)	(23,80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7,178	271,81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1,076	\$ 248,0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5 月 1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友信



經理人：陳友信



會計主管：簡慧瑩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87 年 10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器零售、電子材料零售及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等。
- (二) 本公司股票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自 104 年 4 月起於該中心之上櫃股票櫃檯買賣。
- (三)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IFRS 2 之修正規定，於衡量日估計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公允價值時，應考量市價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係藉由調整報酬數量而納入交易產生之負債金額衡量。於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既得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須適用該修正。

107 年適用上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2.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57,178	\$ 257,178	(1)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7,490	27,490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81,221	81,221	(1)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以未來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107 年適用上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107 年適用上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時，合併公司原係以帳面金額作為資產回收金額以估計未來課稅所得，107 年係追溯適用上述修正並無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2.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

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五。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應收款項。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

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

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

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計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現金	\$ 471	\$ 395	\$ 14,653
支票存款	297	297	244
活期存款	164,680	164,699	84,658
外幣存款	8,828	11,059	63,29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u>76,800</u>	<u>80,728</u>	<u>85,165</u>
	<u>\$ 251,076</u>	<u>\$ 257,178</u>	<u>\$ 248,016</u>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27,490 仟元及 7,890 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54	\$ 19	\$ -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107年3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歐元兌美元	107.5.02	EUR 42 / USD 50
遠期外匯合約	歐元兌美元	107.6.29	EUR 25 / USD 30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3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7,490

107年3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0.81%~1.04%。此類存款原依IAS 39之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六。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	\$ 40	\$ 41
應收票據－關係人	875	744	76
	<u>\$ 875</u>	<u>\$ 784</u>	<u>\$ 117</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74,813	\$ 74,494	\$ 73,392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34	443
減：備抵損失	(<u>562</u>)	(<u>613</u>)	(<u>371</u>)
	<u>\$ 74,251</u>	<u>\$ 74,115</u>	<u>\$ 73,464</u>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除應收分期款外平均授信期間為30~60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財務健全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將使用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考量。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狀況，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GDP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3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0~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超過 12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5%	10%	20%	30%	100%	-
總帳面金額	\$ 72,046	\$ 1,690	\$ 593	\$ 74	\$ 9	\$ 401	\$ 74,81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84)	(59)	(15)	(3)	(401)	(562)
攤銷後成本	<u>\$ 72,046</u>	<u>\$ 1,606</u>	<u>\$ 534</u>	<u>\$ 59</u>	<u>\$ 6</u>	<u>\$ -</u>	<u>\$ 74,251</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613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 (IFRS 9)	613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52)
外幣換算差額	1
期末餘額	<u>\$ 562</u>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0 天至 36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未逾期	\$ 67,236	\$ 70,243
逾期 1~60 天	6,812	3,217
逾期 61~90 天	46	13
逾期 91~120 天	59	166
逾期 120 天以上	575	196
	<u>\$ 74,728</u>	<u>\$ 73,83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9
減：本期迴轉	(47)
外幣換算差額	(1)
106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371</u>

十、存 貨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原 料	\$ 30,821	\$ 25,221	\$ 22,748
製 成 品	30,331	37,154	76,491
在製品及半成品	<u>43,264</u>	<u>40,196</u>	<u>33,979</u>
	<u>\$ 104,416</u>	<u>\$ 102,571</u>	<u>\$ 133,218</u>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33,255 仟元及 103,516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利益回升 1,092 仟元及存貨跌價呆滯損失 1,977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去化及出售呆滯庫存所致。

十一、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表決權）百分比			說 明
			107年 3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3月31日	
本 公 司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NE AB（以下簡稱 CTS-NE）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73%	73%	74%	(2)
	Connection Technology USA Inc.（以下簡稱 CTS-USA）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100%	100%	100%	(1)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Japan Ltd.（以下簡稱 CTS-JP）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75%	75%	75%	(1)
	CTS International Corp.（以下簡稱 CTSI）	各種相關事業之轉投資	100%	100%	100%	(1)
	橋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橋杭）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100%	100%	100%	(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表決權)百分比			說 明
			107年 3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3月31日	
	Componet Handels GmbH 公司(以下簡稱 Componet)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90%	90%	90%	(1)
CTSI	PT. Connection Technology Systems Indonesia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80%	80%	80%	(1)
橋 杭	CTS-NE	網路設備之買賣業務	1%	1%	-	(1) (2)
	Solak Technologies Co.,Limited (以下簡稱 康勝智慧)	各種相關事業之轉投資	100%	100%	-	(1) (3)

備 註：

(1) 係非重要子公司，其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2)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1 日轉讓 1%之股權予橋杭股份有限公司。

(3) 橋杭於 106 年 10 月 24 日轉投資香港公司康勝智慧。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非上市(櫃)公司			
視達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視達威)	\$ 7,556	\$ 9,964	\$ -
KALOS INFORMATION SYSTEMS AS (KALOS)	4,781	-	-
	<u>\$ 12,337</u>	<u>\$ 9,964</u>	<u>\$ -</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持股權(表決權)百分比		
			107年 3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3月31日
視 達 威	網路視訊及物聯網相關產業	台 灣	35.37%	35.37%	-
KALOS	智慧物網產業	挪 威	38.50%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自有土地	\$ 42,975	\$ 42,975	\$ 42,975
房屋及建築物	71,699	72,773	75,995
機器設備	3,970	3,848	4,922
其他設備	6,557	7,041	7,699
租賃改良	<u>2,778</u>	<u>2,999</u>	<u>-</u>
	<u>\$ 127,979</u>	<u>\$ 129,636</u>	<u>\$ 131,591</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物	5~38 年
主 建 物	29~38 年
機電動力設備	5~36 年
機器設備	2~3 年
其他設備	1~5 年
租賃改良	1~3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四、其他資產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流 動</u>			
預 付 款	\$ 18,282	\$ 13,240	\$ 11,433
其 他	<u>638</u>	<u>952</u>	<u>794</u>
	<u>\$ 18,920</u>	<u>\$ 14,192</u>	<u>\$ 12,227</u>
<u>非 流 動</u>			
其他金融資產	\$ 54,591	\$ 34,670	\$ 34,737
催 收 款	1,136	1,136	1,136
備抵呆帳—催收款	(1,136)	(1,136)	(1,136)
預付投資款	-	8,431	-
其 他	<u>3,018</u>	<u>3,278</u>	<u>3,627</u>
	<u>\$ 57,609</u>	<u>\$ 46,379</u>	<u>\$ 38,364</u>

其他金融資產係設定質押之銀行存款，請參閱附註二八。

合併公司為進行智慧物網產業（IOT）業務開發計畫，於 106 年 11 月 1 日預付投資價款計 8,431 仟元予 Kalos Information Systems 以取得 38.50% 股權，該項投資已於 107 年 1 月完成股權變更登記，並重分類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

十五、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 23,434	\$ 7,000	\$ 6,000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20,000	6,000
	<u>\$ 23,434</u>	<u>\$ 27,000</u>	<u>\$ 12,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為 1.29%~1.80%、1.29%~1.80% 及 1.47%~1.82%。

（二）長期借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 43,786	\$ 45,490	\$ -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6,891)	(6,861)	-
長期借款	<u>\$ 36,895</u>	<u>\$ 38,629</u>	<u>\$ -</u>

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到期日為 113 年 4 月，107 年 3 月 31 日上項借款利率為 1.68%。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u>	<u>\$ 50</u>	<u>\$ -</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 65,717	\$ 52,483	\$ 58,162
應付帳款—關係人	<u>4,672</u>	<u>4,434</u>	<u>3,124</u>
	<u>\$ 70,389</u>	<u>\$ 56,917</u>	<u>\$ 61,286</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2 至 3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7,908	\$ 19,413	\$ 22,950
應付勞務費	1,486	1,738	1,585
應付勞健保費	1,479	1,438	1,702
應付營業稅	7,138	7,061	10,008
其 他	12,468	14,622	12,693
	<u>\$ 40,479</u>	<u>\$ 44,272</u>	<u>\$ 48,938</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認列退休金成本 1,124 仟元及 1,006 仟元。

CTS-NE 及 Componet 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存入退休基金專戶。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44 仟元及 627 仟元。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40,000</u>	<u>40,000</u>	<u>40,000</u>
額定股本	<u>\$ 400,000</u>	<u>\$ 400,000</u>	<u>\$ 4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33,168</u>	<u>33,168</u>	<u>31,172</u>
已發行股本	<u>\$ 331,683</u>	<u>\$ 331,683</u>	<u>\$ 311,716</u>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票紅利 18,703 仟元轉增資，計發行普通股 1,870 仟股，並以員工酬勞 4,000 仟元發行新股 126 仟股，業已於 106 年 8 月 1 日辦妥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00,479	\$ 100,479	\$ 97,743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 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184	184	18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其 他	116	116	116
	<u>\$ 100,779</u>	<u>\$ 100,779</u>	<u>\$ 98,043</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各款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虧損。
3. 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由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考量等因素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於 60%~100%分派股東紅利，其中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分派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15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6 年 6 月 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66	\$ 6,994	\$ -	\$ -
特別盈餘公積	(1,328)	3,406	-	-
現金股利	19,361	37,406	0.6	1.2
股票股利	-	18,703	-	0.6

有關 106 年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1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5,986	\$ 10,872	\$ 10,87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2,976	8,268	2,54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05)	361	(590)
子公司現金股利	-	(3,515)	-
期末餘額	<u>\$ 18,057</u>	<u>\$ 15,986</u>	<u>\$ 12,827</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買 回 以 註 銷 (仟 股)	合 計 (仟 股)
106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	-	-
本期增加	<u>400</u>	<u>-</u>	<u>400</u>
106 年 3 月 31 日 股 數	<u>400</u>	<u>-</u>	<u>400</u>
107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900	-	900
本期增加	<u>-</u>	<u>-</u>	<u>-</u>
107 年 3 月 31 日 股 數	<u>900</u>	<u>-</u>	<u>900</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收 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210,620	\$ 176,122
其他營業收入	<u>171</u>	<u>285</u>
	<u>\$ 210,791</u>	<u>\$ 176,407</u>

(一) 合約餘額

	107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74,251</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收 入 合 約 之 類 型	應 報 導 部 門 國 內 國 外	合 計
光纖通訊設備收入	\$ 3,148 \$207,472	\$210,620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收 入 合 約 之 類 型	應 報 導 部 門 國 內 國 外	合 計
光纖通訊設備收入	\$ 6,630 \$169,492	\$176,122

二一、淨 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20	\$ 277
租金收入	<u>129</u>	<u>97</u>
	<u>\$ 349</u>	<u>\$ 37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淨外幣兌換損失(註)	(\$ 648)	(\$ 7,662)
其 他	<u>384</u>	<u>178</u>
	<u>(\$ 264)</u>	<u>(\$ 7,484)</u>

註：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分別包含因承作遠期外匯
避險所產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已實現損益127仟元及0仟元。

(三) 財務成本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	<u>\$ 271</u>	<u>\$ 66</u>

(四) 折舊及攤銷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693</u>	<u>\$ 2,294</u>
其他資產	<u>\$ 880</u>	<u>\$ 78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87	\$ 635
營業費用	<u>1,906</u>	<u>1,659</u>
	<u>\$ 2,693</u>	<u>\$ 2,29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80</u>	<u>\$ 78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 1,968	\$ 1,633
其他員工福利	<u>41,441</u>	<u>36,23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3,409</u>	<u>\$ 37,86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430	\$ 5,977
營業費用	<u>36,979</u>	<u>31,887</u>
	<u>\$ 43,409</u>	<u>\$ 37,864</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8%~12% 為員工酬勞及 3% 以下之數額為董監事酬勞。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12%	11.96%
董監事酬勞	2.97%	1.48%

金 額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 1,456	\$ 1,290
董監事酬勞	360	16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15 日及 106 年 3 月 9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2,900		\$ -		\$ 4,100		\$ 4,000	
董監事酬勞		550		-		2,200		-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819	\$ 20,80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467)	(28,467)
淨 損 益	(\$ 648)	(\$ 7,662)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3,648	\$ 4,167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2,538	456
稅率變動	56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242</u>	<u>\$ 4,623</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損失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5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0.21</u>	<u>\$ 0.24</u>
稀釋每股盈餘	<u>\$ 0.21</u>	<u>\$ 0.24</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06年7月16日，追溯調整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0.25</u>	<u>\$ 0.24</u>
稀釋每股盈餘	<u>\$ 0.25</u>	<u>\$ 0.2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6,920</u>	<u>\$ 7,75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2,268	32,59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69</u>	<u>22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2,437</u>	<u>32,828</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係承租房屋及汽車，房屋租賃期間為 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房屋並無優惠承購權。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606 仟元、606 仟元及 500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1 年 內	\$ 5,632	\$ 5,725	\$ 4,80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5,767</u>	<u>7,414</u>	<u>10,027</u>
	<u>\$ 11,399</u>	<u>\$ 13,139</u>	<u>\$ 14,827</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其他衍生工具	\$ _____	\$ 54	\$ _____	\$ 54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衍生工具	\$ -	\$ 19	\$ -	\$ 19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應收款項（註 1）	\$ -	\$ 400,558	\$ 367,5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註 2）	416,617	-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持有供交易	54	19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160,180	154,316	99,27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部分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及瑞典克朗（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及瑞典克朗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

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及瑞典克朗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 益	\$ 98 (i)	\$ 723 (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貨幣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遠期利率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57,881	\$ 141,888	\$ 126,792
—金融負債	43,786	45,490	6,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74,508	172,451	148,954
—金融負債	23,434	27,000	6,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增加 378 仟元及 357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兩期對利率敏感度尚無重大差異。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 126,000 仟元、108,700 仟元及 81,000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3 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000	\$ -	\$ 16,434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3,959	33,449	2,981	-	-
其他應付款	7,537	5,566	4,792	2,040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570	1,142	5,179	-	-
長期借款	-	-	-	28,763	8,132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3 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 20,000	\$ 7,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6,872	30,095	-	-	-
其他應付款	11,626	8,332	6,140	648	-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567	1,137	5,157	-	-
長期借款	-	-	-	28,641	9,988

106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3 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00	\$ 6,000	\$ 3,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324	45,938	1,024	-	-
其他應付款	6,333	2,155	18,592	1,277	-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視達威	關聯企業
世譽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833</u>	<u>\$ 494</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銷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4,446	\$ 2,738
關聯企業	<u>103</u>	<u>-</u>
	<u>\$ 4,549</u>	<u>\$ 2,738</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世譽先進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 875	\$ 744	\$ 76
應收帳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u>	<u>234</u>	<u>443</u>
		<u>\$ 875</u>	<u>\$ 978</u>	<u>\$ 519</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其收款條件與其他廠商相當，為月結 30 天。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	\$ 23	\$ -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4,672	4,411	3,124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u>-</u>	<u>3</u>	<u>-</u>
		<u>\$ 4,672</u>	<u>\$ 4,437</u>	<u>\$ 3,124</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依照一般市場行情辦理，其付款條件與其他供應商相當，為月結 90 天。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7,723	\$ 8,949
退職後福利	910	69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141	59
	<u>\$ 8,774</u>	<u>\$ 9,70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購料保證及進口貨物關稅擔保之擔保品：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銀行存款質押（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之其他金融資產）	\$ 54,591	\$ 34,670	\$ 34,7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50,283</u>	<u>50,642</u>	<u>51,721</u>
	<u>\$ 104,874</u>	<u>\$ 85,312</u>	<u>\$ 86,458</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彰化商業銀行為合併公司提供 1,400 仟元作為進口貨物先放後稅之保證。
- (二) 本公司為 Componet 之銀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3,591 仟元，Componet 實際動支金額計 3,591 仟元。
- (三) 本公司為 CTS-JP 之銀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金額計 35,000 仟元，CTS-JP 實際動支金額計 20,000 元。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216 29.11 (美元：新台幣)	\$ 122,707
美 元	225 8.34 (美元：瑞典克朗)	6,549
歐 元	108 10.28 (歐元：瑞典克朗)	3,874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576 29.11 (美元：新台幣)	45,869
美 元	2,528 8.34 (美元：瑞典克朗)	73,577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424 29.76 (美元：新台幣)	\$ 101,898
美 元	199 8.24 (美元：瑞典克朗)	5,922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82 29.76 (美元：新台幣)	38,152
美 元	1,824 8.24 (美元：瑞典克朗)	54,282

106 年 3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862 30.33 (美元：新台幣)	\$ 177,795
美 元	38 8.92 (美元：瑞典克朗)	1,153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61 30.33 (美元：新台幣)	29,147
美 元	2,555 8.92 (美元：瑞典克朗)	77,493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瑞典克朗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功能性貨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兌換損益
瑞 典 幣	3.62(瑞典幣:新台幣)	(\$ 829)	3.40(瑞典幣:新台幣)	\$ 1,011
歐 元	36.01(歐元:新台幣)	(135)	32.43(歐元:新台幣)	(53)
日 幣	0.27(日幣:新台幣)	492	0.27(日幣:新台幣)	532
新 台 幣	1(新台幣:新台幣)	(176)	1(新台幣:新台幣)	(9,152)
		(\$ 648)		(\$ 7,662)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一)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二)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之產品種類，合併公司僅從事網路通訊之產銷，故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僅有網通部門。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0,791	\$ 176,407
部門間收入	-	-
部門收入	210,791	176,407
內部沖銷	-	-
合併收入	<u>\$ 210,791</u>	<u>\$ 176,407</u>
部門損益	\$ 21,920	\$ 22,094
營業外收入與支出	(<u>5,782</u>)	(<u>7,176</u>)
稅前淨利	<u>\$ 16,138</u>	<u>\$ 14,918</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網通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租金收入、處分投資利益、淨外幣兌換損益、財務成本、其他利益及損失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日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3)	實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性質	與資金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註4)	提列呆帳金額 (註5)	擔保名稱	擔保價值	對對象貸與金額 (註1)	別項資金總額 (註2)	與資金限額
0	本公司	CTS-INDO CTS-JP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是 是	\$ 5,947 (USD 200) 21,912 (JPY 80,000)	\$ 5,821 (USD 200) 10,956 (JPY 40,000)	\$ 5,947 (USD 200) 5,478 (JPY 20,000)	2% 2.1%	短期融通 短期融通	\$ - -	營業週轉 營業週轉	\$ 5,947 -	- -	\$ - -	\$ 96,896 96,896	\$ 193,792 193,792	

註1：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107 年 3 月 31 日股權淨值 484,480×20%=96,896。

註2：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40%，107 年 3 月 31 日股權淨值 484,480×40%=193,792。

註3：期末資金融通餘額係指經董事會核准之額度。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5：因 CTS Indo 營收無顯著成長，目前已辦理停業，故本公司已將資金融通金額全數提列備抵。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象關係 (註2)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額 (註4)	實收資本 金額	支以財產擔保 背書保證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額 (註3)	屬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0	本公司	COMPONET	(2)	\$ 96,896	\$ 3,591 (USD 122) 35,000	\$ 3,591 (USD 122) 20,000	\$ -	\$ -	0.74%	\$ 242,240	Y	-	-
		CTS-JP	(2)	96,896					7.22%	242,240	Y	-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1)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為限；107 年 3 月 31 日股權淨值 $484,480 \times 20\% = 96,896$ ；

(2) 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為限；107 年 3 月 31 日股權淨值 $484,480 \times 50\% = 242,240$ 。

註4：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係指經董事會核准之額度。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除	額	
本公司 CTS-NE	CTS-NE 本公司	母子公司 母子公司	銷 進	(\$ 73,204) 73,204	46.77% 100%	依合約規定 依合約規定	\$	- -	- -	\$ 72,680 (72,680)	96.43% 100%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沖銷。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公司之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款收回金額	係屬呆帳	提列備抵額	註
					金額	處方				
本公司	CTS-NE	母子公司	\$ 72,680	4.61	\$ -	-	\$ 21,843		\$ -	係截至 107.4.30

註：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沖銷。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本期末	資本金 去年底	期數 (股)	末 比率(%)	持 帳面金額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公司	CTS-NE	瑞典	電腦零售、電子材料及 零售及資料儲存及 處理設備買賣等	\$ 324 (瑞典克朗 73 仟元)	\$ 324 (瑞典克朗 73 仟元)	730	73	\$ 51,053	\$ 10,870	\$ 7,935	
	CTS-USA	美國	"	3,229 (美金 110 仟元)	3,229 (美金 110 仟元)	110,000	100	51	131	131	
	CTSI	薩摩亞	各種相關事業之轉投資	2,367 (美金 80 仟元)	2,367 (美金 80 仟元)	80,000	100	584	(13)	(13)	
	CTS-JP	日本	電腦零售、電子材料及 零售及資料儲存及 處理設備買賣等	1,610 (日幣 6,000 仟元)	1,610 (日幣 6,000 仟元)	120	75	(13,363)	1,234	925	
	橋杭 COMPONET	台灣 奧地利	"	16,000 (歐元 319 仟元)	16,000 (歐元 319 仟元)	1,600,000	100	12,169	(3,088)	(3,088)	
	視達威	台灣	網路視訊及物聯網設備 相關產業	11,505 (美金 60 仟元)	11,505 (美金 60 仟元)	31,500	90	13,186	(1,584)	(1,426)	
CTSI	CTS-INDO	印尼	電腦零售、電子材料及 零售及資料儲存及 處理設備買賣等	1,790 (美金 60 仟元)	1,790 (美金 60 仟元)	-	80	-	-	-	註 1
橋杭	CTS-NE	瑞典	"	825 (瑞典克朗 1 仟元)	825 (瑞典克朗 1 仟元)	10	1	832	10,870	109	
康勝智慧	康勝智慧	香港	各種相關事業之轉投資	-	-	2,000,000	100	-	-	-	註 1
	KALOS INFORMATION SYSTEMS AS	挪威	智慧物網產業	8,431 (挪威幣 2,276 仟元)	8,431 (挪威幣 2,276 仟元)	50,217	38.5	4,781	(8,281)	(3,188)	

註 1：CTS-INDO 及康勝智慧為第三地轉投資成立之子公司，依表決權之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

康聯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條件	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或收率
0	本公司	CTS-NE	1	銷貨收入	\$ 73,204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34.73%	
0	本公司	CTS-NE	1	應收帳款	72,680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10.36%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